

家评审通过正高级会计师6人,高级会计师156人。

(三)稳妥推进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2022年注册会计师考试期间大连市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严峻复杂,市财政局加强组织领导,积极稳妥推进考试组织工作,多次赴考点现场检查。及时调整考生流调承诺和核酸检测政策,同时根据各考点防疫的实际要求启动巡考人员备选方案,切实发挥督促疫情防控、考试纪律巡查作用。本次考试报名人数9120人,报考科次21440科,大连考区安排4个考点,42个考场。

四、强化监督,做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工作

为营造公平、透明的营商环境,2022年市财政局多措并举,强化责任分工,进一步加强代理记账行业监管,推动行业健康有序发展。2022年度代理记账办理年度备案748家,资格申请133家,信息变更业务94家,补发换发证书4家,终止撤销业务30家。

积极开展业务调研。市财政局分别赴大连市西岗区、中山区、甘井子区、高新园区财政局开展代理记账业务调研,深入了解县区财政审批业务开展情况及相关问题难点,及时汇总并与财政部沟通解决。

全面推进电子证照的制发与推广应用。根据财政部的统一部署组织各县级财政部门扎实开展推行代理记账许可证电子证照各项工作,2022年大连市13个开展代理记账业务的县区均完成电子印章制作备案工作。

组织指导大连自贸区(保税区)完成机构执业质量检查。成立检查组,随机抽取辖区内64家代理记账机构开展执业质量检查,形成自贸区大连片区代理记账改革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上报财政部。

落实财政部要求开展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全方面排查辖区内代理记账机构无证经营、虚假承诺等违法违规行为,全面掌握本地区代理记账机构有关情况。检查出“无证经营”企业47个,检查结果上报财政部并要求相关县级财政部门落实督促整改责任。

开展大连市2022年度代理记账机构监管工作检查,通过县区自查和抽查、市局重点检查和复核等程序,对选定的县级财政部门代理记账审批等日常工作进行监管,同时重点检查抽取的代理记账机构资格条件、执业质量等,严肃查处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代理记账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

五、优化管理,持续提升会计服务水平

(一)组织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建设调研工作。按照财政部工作部署,推进调研工作落实。结合大连市会计管理工作实际,主动与财政部会计司和系统技术人员沟通,在系统中增设“高新园区”和“长兴岛经济区”两个先导区账号;及时布置调研工作,全市网络调研问卷填报完成率为100%。分析各县区填报内容,选取两个区财政局开展实地调研。通过访谈、工作交流,了解基层工作做法和可推广的经验,以及工作中实际面临的困难,为后续工作监管和指导打下良好基础。结合书面调查和实地调研情况,汇总起草大连地区调研报告上报财政部。

(二)优化会计人员信息管理。落实财政部和辽宁省财政厅会计人员管理工作要求,组织技术人员升级系统功能,处理特殊业务、调整系统功能。严格管理要求,组织各县区审核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变更、调转申请,做好信息管理服务,保障会计人员参加职称考评的需求。2022年度大连市完成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和变更32841人。

(三)推动会计人才队伍建设。落实财政部工作要求,印发大连市培训工作文件,明确培训组织管理各项要求,协同市国资委组织符合条件的高层次财会人才报名参加培训。精心选定培训方向和专题,为全市会计人员提供免费、分级别的网络继续教育课程,内容丰富多元,涵盖财务会计、管理会计、内部控制、职业道德、个人综合素质等多个方面,理论和实践指导性强,学习便利。落实财政部、辽宁省财政厅要求,组织开展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推荐、注册会计师行业评优、辽宁省第三期高端会计人才选拔等评优评先工作。

(四)积极答复各类会计咨询。市财政局组织设立96159会计服务咨询热线,为全市会计人员提供免费的电话和网络业务咨询服务。聘请高校教师组成答疑专家库,为各类会计理论和实务问题给予具体指导。2022年组织办理电话咨询2.2万件,在线答疑1.3万件;解答大连市民意网、民心网、12345市民热线会计相关业务咨询400余件。市财政局用精准便捷的服务搭建起一座人民群众和政府部门之间的沟通桥梁,将政策和办法“送到家”,便民利民的举措深受广大会计人员好评。

(大连市财政局供稿 丁海钰执笔)

吉林省会计工作

2022年,吉林省会计管理工作按照全省财政工作会议总体部署,紧紧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局,改革创新,担当作为,扎实推进会计管理工作。

一、抓培训、推制度,确保会计准则制度有效实施

积极发挥会计准则制度解释指导作用,持续推动会计准则、内部控制规范、管理会计指引等会计标准体系有效实施。积极推进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举办全省会计业务师资培训班,邀请全国知名专家进行专题授课,提升准则宣传贯彻效果,共培训师资人员180余名。深入企业调研了解准则实施情况,持续关注解决准则实施中遇到的问题,提升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效果,为经济平稳运行和市场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会计法治环境。扎实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指导全省1.6万家行政事业单位建立内控机制,开展内控报告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的审核检查,提高单位内部控制年度报告质量,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有效实施。全面推广管理会计应用,在管理会计实训基地,举办“管理会计赋能吉林实体经济创新发展暨吉林省第二届管理会计高峰论坛”,分享管理会计应

用案例8个,入库案例14个,有效提升单位微观主体的管理水平,增强创新力和竞争力。

二、抓整治、优服务,促进会计中介机构健康发展

持续深化会计服务市场“放管服”改革,深入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代理记账行业专项整治,促进会计中介机构健康发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进“证照分离”改革,会计师事务所设立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分所设立审批实行告知承诺,代理记账资格行政审批实行告知承诺。完成行业电子证照系统与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对接,推进“四类”电子证照签发应用。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四类”违法违规专项整治工作,“挂图作战”等工作经验被财政部推广。指导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推进“党建入章”工作,行业党委被省社会组织联合党委评为“2022年度吉林省社会组织党建创新示范基地”。规范代理记账行业秩序,开展代理记账行业“无证经营”“虚假承诺”两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组织做好代理记账机构年度备案工作,持续提升管理规范化水平。推进行业管理信息化建设,开通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涵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全生命周期监管的各环节。开发审计报告赋码验证功能,推动建立审计报告数据单一来源制度。完善全国代理记账机构管理系统,实现行政审批全流程网上办理。截至2022年底,全省共有会计师事务所227家,代理记账机构1387家。

三、抓考评、重培养,建设会计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全力提升会计人才队伍素质,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结合与全国会计人员管理服务平台系统对接需要,升级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开展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数据真实性核查,提升全省24.5万名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数据质量。引导会计人员参加多种形式继续教育,明确12种可以申请视同完成教育的情形,鼓励会计人员完成面授教育、集团化教育,同时,组织符合条件的6家社会培训机构开展网络培训,开设1819门、4474小时专业课,全年共有13.6万人完成继续教育。落实会计资格考试主体责任,考试组织管理工作连续3年受到财政部肯定。全省共有8.2万余人报名,1.2万余人通过国家合格标准,其中会计资格专业技术初级考试通过9415人、中级2309人、高级327人。严密组织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对接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最新发布的相关政策,加强政策宣传,鼓励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申报。积极推进信息化评审改革,申报人员信息填报更准确、更便捷。全面推行盲评制度,提高评审工作的公平性和公正性。经严格评审,2022年共有58人通过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242人通过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建强高端会计人才队伍,新选拔省级高端会计人才35名,总人数达到422人,建立以吉林大学管理学院为主、北京和厦门国家会计学院为辅的3个高端会计人才培养基地,在省内知名企业搭建多个高端会计人才实训平台,通过“3+N”教学实训模式为高端会计人才研修赋能,增强人才培养的实践性和实用性。促进省委、省政府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政策措施3.0版落

地落实,为324名毕业学员建立入库档案,让高端会计人才享受政策红利。

(吉林省财政厅供稿)

黑龙江省会计工作

2022年,黑龙江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强化会计管理在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和优化营商环境中的基础保障作用,以“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为载体,着力提升服务能力和工作质效,持续推进会计管理创新发展。

一、坚持政治统领,推进会计管理队伍建设

巩固扩大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成果,持续跟进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将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会计管理实践中,牢记“国之大者”,不断提高会计管理工作政治站位。以“四个体系”为抓手,全面落实“五细”要求,弘扬工匠精神,倡导服务奉献,激发干事创业热情,着力解决工作困难和问题,打造政治坚定、业务精良、作风扎实、纪律严明的会计管理队伍。总结《运用“三创三融”党支部工作法 建强队伍炼精兵 服务大局促振兴》党建做法,被省直机关工委《龙江机关党建》刊发。

二、加强制度建设,推动会计管理高质量发展

推动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健全完善制度贯彻实施联系机制。组织全省1420家金融机构开展6个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培训,助力提升金融监管效能。与省国资委联合举办首届企业“英才杯”会计知识竞赛,支持企业财会队伍提升专业能力,从源头上夯实准则制度落地。创新会计课题研究,启动“红色会计发展”财政会计历史课题研究;推动“以会计视角降低政府债务率对策”“数字经济下区块链技术与会计工作融合”等重点会计课题纳入省社科课题研究,促进会计学术研究与重点突破财政和会计领域突出问题有机结合。印发《黑龙江省会计网运行管理暂行办法》,优化“黑龙江会计网”功能,及时回应近2万条会计人员问询,接受“998”交通台访谈,为会计人员提供便捷高效优质服务。首次开展会计管理体系建设调研,对138个各级财政部门开展问卷和实地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报送财政部,为国家研究推进现代会计管理工作体系建设提供参考建议。

三、强化内控管理,持续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完成2021年度全省内控报告编报工作。编报单位19425户,较上年增加654户,指导整改3514条意见建议,进一步提升单位内控建设和报告编报水平。推进全省内控一体化平台实施,制定并下发全省内控一体化平台推进实施方案,组织召开全省推进会议、部分预算单位内控平台演示和交流座谈会,内控一体化平台已在省直行政事业单位中推广实施。